

证券代码:688536 证券简称:思瑞浦 公告编号:2025-071 转债代码:118500 债券简称:思瑞浦转债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牌情况/适用原因
因筹划发行股份及/或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资产事项,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牌类型	停牌日期	停牌起止日	复牌日
688536	思瑞浦	筹划发行股份及/或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资产事项	2025年11月26日	2025年11月26日	-
118500	思瑞浦转债	因发行股份及/或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资产事项	2025年11月26日	2025年11月26日	-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以发行股份及/或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宁波奥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拉股份”或“标的公司”)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可能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

因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思瑞浦,证券代码:688536)自2025年11月26日(星期三)开市起开始停牌,公司定向可转债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思瑞浦定转,转债代码:118500)自2025年11月26日(星期三)开市起停止转股,预计停牌时间不超过10个交易日。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宁波奥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td>91330203MA2A9A703L</td>	91330203MA2A9A703L
注册地址 <td>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天童北路155号</td>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天童北路155号
法定代表人 <td>王瑞强</td>	王瑞强
成立日期 <td>2018年6月30日</td>	2018年6月30日
经营范围 <td>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封装及封装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封装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开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推广服务。</td>	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封装及封装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封装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开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推广服务。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事项处于筹划阶段,公司目前正在向交易对方积极接洽,初步确定的交易对方为 Hong Kong Aura Investment Co. Limited,海南瑞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Ideal Kingdom Limited,宁波奥拉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Key Brilliance Limited,Light Brilliance Limited,Win Aiming Limited,其合计持有标的公司 08.12%股份,本次交易对方的范围尚未最终确定,最终交易对方以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披露的信息为准。

本次初步确定的交易对方基本信息如下:
1、Hong Kong Aura Investment Co. Limited

公司名称	Hong Kong Aura Investment Co. Limite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td>9407245</td>	9407245
注册地址 <td>私人住所(香港)</td>	私人住所(香港)
法定代表人 <td>Yip Ka Yee</td>	Yip Ka Yee
成立日期 <td>2018年11月26日</td>	2018年11月26日
经营范围 <td>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封装及封装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封装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开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推广服务。</td>	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封装及封装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封装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开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推广服务。

名称	海南瑞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td>91460100MA5T99999P</td>	91460100MA5T99999P
注册地址 <td>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美兰街道美兰大道100号</td>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美兰街道美兰大道100号
法定代表人 <td>王瑞强</td>	王瑞强
成立日期 <td>2018年11月26日</td>	2018年11月26日
经营范围 <td>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封装及封装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封装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开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推广服务。</td>	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封装及封装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封装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开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推广服务。

公司名称	Key Brilliance Limite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td>91330203MA2A9A703L</td>	91330203MA2A9A703L
注册地址 <td>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天童北路155号</td>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天童北路155号
法定代表人 <td>王瑞强</td>	王瑞强
成立日期 <td>2018年6月30日</td>	2018年6月30日
经营范围 <td>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封装及封装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封装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开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推广服务。</td>	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封装及封装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封装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开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推广服务。

名称	Light Brilliance Limite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td>91330203MA2A9A703L</td>	91330203MA2A9A703L
注册地址 <td>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天童北路155号</td>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天童北路155号
法定代表人 <td>王瑞强</td>	王瑞强
成立日期 <td>2018年6月30日</td>	2018年6月30日
经营范围 <td>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封装及封装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封装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开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推广服务。</td>	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封装及封装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封装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开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推广服务。

名称	Win Aiming Limite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td>91330203MA2A9A703L</td>	91330203MA2A9A703L
注册地址 <td>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天童北路155号</td>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天童北路155号
法定代表人 <td>王瑞强</td>	王瑞强
成立日期 <td>2018年6月30日</td>	2018年6月30日
经营范围 <td>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封装及封装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封装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开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推广服务。</td>	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封装及封装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封装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开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推广服务。

名称	宁波奥拉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td>91330203MA2A9A703L</td>	91330203MA2A9A703L
注册地址 <td>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天童北路155号</td>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天童北路155号
法定代表人 <td>王瑞强</td>	王瑞强
成立日期 <td>2018年6月30日</td>	2018年6月30日
经营范围 <td>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封装及封装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封装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开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推广服务。</td>	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封装及封装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封装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开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推广服务。

名称	Key Brilliance Limite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td>91330203MA2A9A703L</td>	91330203MA2A9A703L
注册地址 <td>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天童北路155号</td>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天童北路155号
法定代表人 <td>王瑞强</td>	王瑞强
成立日期 <td>2018年6月30日</td>	2018年6月30日
经营范围 <td>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封装及封装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封装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开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推广服务。</td>	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封装及封装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封装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开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推广服务。

名称	Light Brilliance Limite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td>91330203MA2A9A703L</td>	91330203MA2A9A703L
注册地址 <td>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天童北路155号</td>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天童北路155号
法定代表人 <td>王瑞强</td>	王瑞强
成立日期 <td>2018年6月30日</td>	2018年6月30日
经营范围 <td>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封装及封装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封装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开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推广服务。</td>	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封装及封装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封装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开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推广服务。

名称	Win Aiming Limite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td>91330203MA2A9A703L</td>	91330203MA2A9A703L
注册地址 <td>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天童北路155号</td>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天童北路155号
法定代表人 <td>王瑞强</td>	王瑞强
成立日期 <td>2018年6月30日</td>	2018年6月30日
经营范围 <td>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封装及封装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封装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开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推广服务。</td>	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封装及封装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封装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开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推广服务。

公司名称	Win Aiming Limite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td>91330203MA2A9A703L</td>	91330203MA2A9A703L
注册地址 <td>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天童北路155号</td>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河街道天童北路155号
法定代表人 <td>王瑞强</td>	王瑞强
成立日期 <td>2018年6月30日</td>	2018年6月30日
经营范围 <td>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封装及封装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封装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开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推广服务。</td>	集成电路设计、开发、销售,集成电路封装及封装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封装材料销售,集成电路封装材料研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开发,集成电路封装材料应用技术推广服务。

(三)交易方式
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或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标的公司控制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的具体交易方式、交易方案等内容将以后续披露的公告信息为准。

三、本次交易的意向性条件
公司已与标的公司主要股东 Hong Kong Aura Investment Co. Limited,海南瑞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Ideal Kingdom Limited,宁波奥拉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奥拉芯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Key Brilliance Limited,Light Brilliance Limited,Win Aiming Limited 签署了《股权投资意向协议》,约定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或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持有的标的公司股权,最终价格由公司聘请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结果为定价依据,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上述协议为交易各方就本次交易达成的初步意向,停牌期间,公司将与标的公司其他股东积极协商意向,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将由交易各方另行签署正式协议予以约定。

四、风险提示
目前本次交易正处于筹划阶段,交易各方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商讨论证中,尚存在不确定性。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688410 证券简称:山外山 公告编号:2025-060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辞职情况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董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公司内部治理结构调整,董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及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炳先生的辞职自收到辞职报告之日生效。辞职后,董炳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和核心技术岗位。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董炳先生辞职后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董事会合法合规运作,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董炳先生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重庆瑞祥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11,006 股;通过重庆瑞祥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206,777 股,辞职后董炳先生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6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要求,以及履行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公开承诺。

二、补选职工董事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2025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第四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同意选举董炳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董炳先生当选为公司职工董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6日

附件:
董炳,198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物医学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7月至2010年12月担任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助理工程师,2010年12月至2015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技术中心主任,2018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20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核心技术岗位。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董炳先生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重庆瑞祥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111,006 股;通过重庆瑞祥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206,777 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董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关于新增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部分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关于新增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部分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华夏国证通股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101)、华夏国证航天航空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227)、华夏中证全指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301)、华夏中证港股通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323)、华夏中证互联网设备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326)、华夏创业板新能源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368)、华夏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547)、华夏中证沪深两市行业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562)、华夏MSCI中国A50互联互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901)、华夏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798)、华夏中证科创板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793)、华夏恒生生物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ODI1A)(美元现钞)、华夏全球科技先锋混合型基金(ODI1A)(美元现钞)的流动性服务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 2 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 2025 年 11 月 26 日起,本公司新增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上述基金的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华夏全球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调整申购、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上限的公告

为保护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

司”)决定自 2025 年 11 月 26 日起调整华夏全球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ODI1)(基金简称“华夏全球科技先锋混合”(ODI1))A 类基金份额申购上限(人民币:A,01947(美元现钞)、01948(美元现钞)、C 类基金份额代码:024239,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上限,即自 2025 年 11 月 26 日起,单个投资人单日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不超过华夏全球科技先锋混合(ODI1A)(人民币)或华夏全球科技先锋混合(ODI1C)的金额各类别均不超过人民币 5 万元,单个投资人单日累计申购华夏全球科技先锋混合(ODI1A)(美元现钞)或华夏全球科技先锋混合(ODI1A)(美元现钞)的金额均不超过 7,000 美元,如申请金额超过上述限制,本基金申购部分或全部失败,投资者办理具体业务时应遵照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本基金申购币种的业务开放状态遵循其各自规定,投资者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 15:00 后提交本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申请视同 2025 年 11 月 26 日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申请,亦不受上述限制。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18-66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在投资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认知本基金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关于恢复东证融汇现金管货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费率的公告

关于恢复东证融汇现金管货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费率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名称	东证融汇现金管货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简称 <td>东证融汇现金管货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td>	东证融汇现金管货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代码 <td>010054</td>	010054
基金成立日期 <td>2015年11月27日</td>	2015年11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td>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td>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td>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td>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名称 <td>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td>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td>2025年11月26日</td>	2025年11月26日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东证融汇现金管货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东证融汇现金管货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东证融汇现金管货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 2025 年 11 月 26 日起,东证融汇现金管货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费率调整为 0.25%。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6日

关于调整中泰锦泉汇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率适用费率的公告

关于调整中泰锦泉汇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率适用费率的公告

1、基金基本信息及管理费率调整方案

基金名称	中泰锦泉汇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td>中泰锦泉汇货币市场基金</td>	中泰锦泉汇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代码 <td>010022</td>	010022
基金成立日期 <td>2015年2月28日</td>	2015年2月2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td>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td>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td>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td>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td>《中泰锦泉汇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中泰锦泉汇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中泰锦泉汇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td>	《中泰锦泉汇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中泰锦泉汇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中泰锦泉汇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管理费率调整日期 <td>2025年12月26日</td>	2025年12月26日
管理费率调整方案 <td>自 2025 年 12 月 26 日起,中泰锦泉汇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约定的管理费率调整为 0.25%。特此公告。</td>	自 2025 年 12 月 26 日起,中泰锦泉汇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约定的管理费率调整为 0.25%。特此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可通过下列渠道了解相关信息:
1)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21-0808;
2)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ztq.com.cn;
3)基金销售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各只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应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符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本基金是以投资者交易结算资金为管理对象的货币市场基金,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存放在银行存款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基金对服务的资金仅限于证券公司经纪业务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投资者持有的基金份额可用于客户资金交易结算,但本基金基金份额不等于投资者交易结算资金,本基金可能会给投资者证券交易、取款等带来不利影响。敬请注意投资风险。

中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6日

南方中证全指电子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南方中证全指电子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名称	南方中证全指电子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td>南方中证全指电子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td>	南方中证全指电子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td>010077</td>	010077
基金成立日期 <td>2025年11月26日</td>	2025年11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td>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td>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td>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td>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td>《南方中证全指电子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中证全指电子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中证全指电子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td>	《南方中证全指电子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中证全指电子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中证全指电子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下基金募集期间届满日期 <td>2025年11月26日</td>	2025年11月26日
下基金募集期间届满日期 <td>2025年11月26日</td>	2025年11月26日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期间届满日至生效日期: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基金募集期间:2025年11月26日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及参与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及参与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2025年11月27日起,华福证券将增加代销本公司以下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010228	宝盈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中证500指数A
010231	宝盈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中证500指数C
010236	宝盈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中证500指数A(人民币)
010237	宝盈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宝盈中证500指数C(人民币)

投资者可在华福证券办理本公司基金开户业务及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进行相关信息咨询并享受相应的售后服务。

另外,我司旗下基金参与华福证券申(认)购、定投费率优惠活动(只限前收费模式),具体折扣费率及费率优惠活动期限以华福证券活动公告为准,我司旗下基金费率标准详见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如本公司(新)购费率固定费用,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投资者在华福证券办理上述业务应遵循其具体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www.bylfunds.com
客户咨询电话:400-8888-300(免长途话费)

2.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网站:www.hfzq.com.cn
客户服务热线:96547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了解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81 证券简称:光迅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71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5)233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